檔號:保存年限: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: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
99號惠中樓2樓

承辦人:科員 張玲玲 電話: 04-22289111#37225

傳真: 04-22291812

電子信箱:f322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:中市社助字第114017511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87120000J_1140175119_ATTACH1.pdf、

387120000J_1140175119_ATTACH2.pdf)

主旨:函轉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辦理高其明君死亡公告1份,請惠

予張貼公告並協尋家屬認領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高雄市政府社會局114年11月26日高市社中區字第

11439196101號函辦理。

正本: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:電2025/11/28文



第1頁,共1頁